

开封：2007年度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7月23日至31日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43/2021_2022__E5_BC_80_E5_B0_81_EF_BC_9A2_c54_243693.htm

汴人[2007]84号关于做好2007年度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各县区人事局，市直及驻汴各单位：根据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07年度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紧急通知》（人考中心函[2007]47号）、人事部办公厅《关于建造师考试专业类别调整的通知》（国人厅[2007]213号）、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通知》（人发[2002]111号）、河南省人事厅、建设厅《关于转发人事部、建设部和的通知》的通知》（豫人职[2004]7号）精神，现将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考试时间、科目、专业及考点设置考试时间考试科目2007年9月15日上午9：0011：00建设工程经济下午14：0017：00建设工程经济2007年9月16日上午9：0012：00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下午14：0018：00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17个专业）考点全省统一设在郑州。二、2007年度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专业调整及衔接问题：（一）合并的专业类别：1、将原“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合并为“建筑工程”。2、将原“矿山、冶炼（土木部分内容）”合并为“矿业工程”。3、将原“电力、石油化工、机电安装、冶炼（机电部分内容）”合并为“机电工程”。（二）保留的专业类别此次调整中未变动的专业类别有7个：公路、铁路、民航机场、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市政公用、通信与广电。（三）调整后的专业类别调整后，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设置10个专业

类别：建筑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民航机场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通信与广电工程、矿业工程、机电工程。（四）对曾报考过一级建造师考试的人员，2007年度考试仍为其保留了原房屋建筑、电力、矿山、冶炼、石油化工、机电安装、装饰装修7个专业的《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试卷，考试内容仍遵循原考试大纲，上述专业只允许曾报考过的考试人员报考，报考时须按已有档案号报名，其报考级别和专业不变；《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中其他专业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建设工程经济》和《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科目的考试内容一律遵循新大纲。（五）2007年度首次参加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的人员，报名时应根据本人的实际工作需要，在调整后的《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中选择相应专业类别。（六）自2008年度起，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报名均应按照调整后《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的专业类别进行。

三、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部科目（考四科）考试条件：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请参加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 1、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学历，工作满6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4年。
- 2、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本科学历，工作满4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3年。
- 3、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工作满3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2年。
- 4、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硕士学位，工作满2年，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1年。
- 5、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博士学位，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1年。
- 6、工作年限的计算截至2007

年12月31日。（二）参加免试部分科目（考二科）考试条件：符合《暂行规定》有关报名条件，于2003年12月31日前，取得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一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人员，可免试《建设工程经济》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2个科目，只参加《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和《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2个科目的考试：1、受聘担任工程或工程经济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2、具有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20年。（三）对已取得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和已通过一级建造师考试尚未拿到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报考《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的相应专业，从2007年度考试开始，将其单列为一项考试，按非滚动形式进行管理，名称为“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考试”，报考人员须提供资格证书等有关材料方能报考，各地在组织报名时要严格审查报考者条件。四、获得执业资格的条件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分为滚动考试和非滚动考试两种管理办法。参加全部科目考试（考四科）的实行滚动管理办法，即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方可获得执业资格证书；符合免试条件（考两科）的实行非滚动管理办法，即两科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才能获得执业资格证书；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考试的，当年报考专业考试合格后核发国家统一印制的相应专业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专业类别的依据。五、报名办法 报名采用个人打印填写资格考试报名表、计算机管理的办法。手工填写的报名表不予受理。考生不得跨市、跨单位报名考试。各单位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本人打印填写《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表》

或《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考试报名表》（见附件1或3）一式三份，由所在主管单位按照规定条件对申报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核实并填写打印《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汇总审批表》和《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考试报名汇总审批表》（见附件2和4），先到市建委党办初审、汇总，市建委党办统一汇总后到市人事局职称科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最后到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考试科办理报名手续。报考人员需交验身份证、学历毕业证、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参加相关工作经历证明及近期同底版一寸正面免冠照片四张（三张贴报名表、一张贴准考证，用于贴准考证的照片贴在一张报名表的右上角空白处）。《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每人交考务费60元；其它三科每人每科交考务费46元；另每人每科交报名费10元。

六、考试工作日程安排 2007年7月23日至31日统一组织报名。逾期不再办理。9月上旬开始核发准考证。七、教材征订与培训 有关考试教材的征订请与省建设厅联系。联系电话：0371-66220291、66228613.建议考生参加考试大的网上辅导课程，有助于考生顺利通过考试。

八、注意事项（一）各市、各部门在组织报名时，要严格按照报名条件，把好资格审查关。未经相应人事部门资格审查合格的报考人员，不予办理报名手续。（二）档案号是滚动管理的依据，考生一定要记好自己的档案号，以备下年度报考时使用。（三）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四个科目中《建设工程经济》、《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三个科目为客观题，用2B铅笔在答题卡上作答。《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试题包括主观题和客观题，客观题用2B铅笔作答，主观题用黑色墨水钢笔（签字笔）作答；该科目采用计算机网络阅

卷，使用专用答题卡。考生注意：1、认真阅读答题注意事项（答题卡首页）；2、主、客观题用笔不同，防止用错；3、在答题卡指定题号和有效范围（框架）内作答。（四）报名汇总时，将非免试类、免试类（考二科）、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考试的考生分别汇总。望考生在填报科目时要认真填报，因单位或个人填报错误的科目，原则上不予修改。（五）考生应考时，必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黑色钢笔或签字笔、2B铅笔、橡皮和计算器（无声、无编程功能），其它物品一律不得携带。各科试卷卷本可做草稿纸使用，考后收回，不再另发草稿纸。（六）坚持政务公开。全省考生可登录河南人事考试网（<http://www.hnrsk.com>）查询考试成绩。（七）考试信息采用《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PTMIS）》。

开封市人事局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三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